

证券代码： 603040

证券简称：新坐标

公告编号： 2021-034

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

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新坐标”）于2021年1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和2021年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新坐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、《新坐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。

本次回购股份的主要内容如下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,500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（含）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.00元/股，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后续的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，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，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。

二、回购实施情况

(一)2021年2月1日，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，并于2021年2月2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，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披露了《新坐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1）。

(二)2021年5月27日，公司完成回购，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,028,01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9951%，回购最高价格29.85元/股，回购最低价格26.50元/

股，回购均价 28.16 元/股，使用资金总额 28,952,395.04 元(不含交易费用)。公司回购金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的下限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。

(三)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，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。

(四)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后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。

三、回购期间相关主题买卖股票情况

2021 年 1 月 27 日，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，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披露了《新坐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，公司董监高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在此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四、股份变动情况

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前后，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，具体如下：

股份类别	本次回购前		本次回购股份总数		本次注销后	
	股份数(股)	比例(%)	本次注销股份(股)	本次不注销股份(股)	股份数(股)	比例(%)
有限售股份	0	0	0	0	0	0
无限售股份	103,305,779	100%	0	1,028,013	103,305,779	100%
股份总数	103,305,779	100%	1,028,013		103,305,779	100%

五、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

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 1,028,013 股，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，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、利润分配、公积金转增股本、认购新股和配股、质押等权利。

根据回购股份方案，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。公司如未能在

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，则未使用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。

特此公告

杭州新坐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31 日